

## 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02 教調 0020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一、教育部於 102 年全國技專校院相關主管會議，以專題討論或實務經驗交流之方式，引導學校研訂校內章則，強化產學合作之經營。並於同年 8 月 9 日通函提醒各技專校院辦理教師評鑑之目的在於協助教師持續深化教學專業、改善教師教學及提升教師專業發展，以確保學生受教權益，並提醒教師評鑑應考量教師實際表現之優劣，覈實評定評鑑結果，各項指標應符合比例原則，並力求公平公正。</p> <p>二、教育部調降「產學合作技術研發成效」核配指標，103 年占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辦學成效核配比例為 10%，104 年占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辦學特色核配指標 5.76%。</p> <p>三、教育部獎勵補助款之計畫型獎助案、計畫案，及科技部補助獎勵發明專利之補助及獎勵、技術轉移獎勵、績優技術轉移中心獎助等，均不予認列，避免以產學合作件數作為核配指標時造成各校有浮報件數之虞，並將引導以專利及技轉為重點。</p> <p>四、考量各校產學合作之成效為技專校院發展之重要特色，教育部修訂各校「校務發展計畫書」格式，學校於撰寫學校辦學特色及成果時，應將學校辦理產學合作技術研發成效與其他教學、研究、服務等成果一併呈現，經該部聘請專家學者審查後，作為獎補助經費核配之參據。</p> <p>五、教育部於 104 年 12 月 1 日至 7 日進行技專校院推動產學合作之整體規劃及相關機制建置實地訪視。後續精進作為包含：學校應落實推動產學合作把關機制、學校針對教師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應提供更積極作為之協助、積極協助產業與技專校院共同進行人才培育。</p> <p>六、教育部 105 年透過 6 所區域產學合作中心進行各領域廠商合作資訊蒐集，搭配輔導團顧問的諮詢服務，由區產中心協助盤點適合師資後，陪同老師與廠商進行接洽，並於合作過程</p>	<p>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06.03.16 第 5 屆第 32 次會議決議：結案存查。</p>

## 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p>中提供合約書擬定、合作方式及成果衍生權利歸屬等洽談與諮詢服務，以協助學校、教師及廠商簽訂產學合約。</p> <p>◆促成法令增修績效</p> <p>教育部 104 年 9 月 22 日修正「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第 5 點規定，刪除本項指標，未來不再將學校產學合作之量化績效作為獎勵核配之依據。</p>	